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書記 林永茂

電話：05-3620123-8567

傳真：05-3627223

電子信箱：pcbeam1201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鹿草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民禮字第11502226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 (376500000A_115022269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屏東縣政府核准啟用該縣新園鄉納骨堂(第二棟)公告

1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屏東縣政府115年8月13日屏府民殯字第11502245091號

函辦理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民政處宗教禮俗科

